

# 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固戍社区宝安大道旁  
三围红湾工业园A幢一、二、三、五楼

主办券商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楼A02单元

二〇一七年十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目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4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5
五、中介机构信息.....	15
六、有关声明.....	17

##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联诚发、公司、发行人	指	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业务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一) 公司名称：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证券简称：联诚发

(三) 证券代码：837293

(四)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固戍社区宝安大道旁三围红湾工业园A幢一、二、三、五楼

(五) 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固戍社区宝安大道旁三围红湾工业园A幢一、二、三、五楼

(六) 联系电话：0755-66833488

(七) 法定代表人：黄青锋

(八) 董事会秘书：毛强军

## 二、发行计划

### (一) 发行目的

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对资金需求较大，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借款、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进一步加强公司的竞争力，确保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经审慎讨论后拟定了本次股票发行方案。

### (二) 发行对象

#### 1、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第八条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联诚发《公司章程》第十五条之规定：公司定向发行或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公司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原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 2、发行对象不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属于不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

发行对象应为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相关规定的合格投资者。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认购者可根据《发行股票认购意向公告》的内容向公司申报认购的价格和数量，公司董事会将优先选取对公司未来战略规划和业务拓展方向认同的投资者并按照数量优先的原则确定具体发行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投资者合计不超过35名，均以现金方式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 （三）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80元/股。公司于2017年8月份完成的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价格为5.30元/股。本次股票发行价格较上一轮股票发行价格有所提高，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司商业模式、成长周期和成长性等多种因素后确定最终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

###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8,400,000.00元（含），预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3,000,000股（含）。

### （五）公司除权除息、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的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需做相应调整。

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5月18日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64,500,000股本为基数进行分红，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3元人民

币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 14,835,000.00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其中权益登记日为2017年6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6月29日。

除此之外，公司挂牌以来未发生过其他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情形。本次股票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是在上述分红派息实施后确定的，因此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对本次股票发行价格无影响。

#### （六）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的股份将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相关限售安排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执行，除此之外无其他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无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 （七）募集资金用途

##### 1、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公司借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进一步加强公司的竞争力，确保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目标的实现。

##### 2、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归还借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和测算过程

LED行业为国家政策大力扶持的产业，是极具发展潜力的新兴产业，但近年来随着LED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加之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LED产业引起了日益广泛的社会关注，越来越多的国内外厂商进入该行业，加大了行业竞争程度，使得行业竞争的激烈性进一步加剧。公司要不断巩固和发展市场竞争地位，需要顺应市场的需求和变化，不断研发市场需要的新技术、新产品，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同时对国内外市场的维护与开拓需要公司不断投入人力、物力及财力去进行渠道开发及市场宣传推广。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人民币不超过8,840.00万元，将用于偿还公司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 （1）偿还公司借款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3,816.00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借款，本次偿还公

司借款，可以节省公司利息支出，从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对公司业绩稳定增长具有积极作用。因此，公司拟用部分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公司因业务资金需求在经营过程中向金融机构借款，具体借款明细如下表：

截止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出具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3,816.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偿还短期借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借人	借款本金	借款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用途
1	深圳创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00.00	10.00%	2017/4/18-2018/4/18	流动资金周转
2	宁波银行深圳市分行	1,000.00	5.66%	2017/4/18-2018/4/18	流动资金周转
3	花旗银行深圳市分行	1,016.00	5.75%	2017/8/31-2018/8/30	流动资金需求和 购买原材料
合计		<b>3,816.00</b>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合计3,816.00万元，公司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属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规定的负面清单情形。本次募集资金中的3,816.00万元将用于归还借款本金，不足部分使用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 （2）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近年来发展迅速，势头良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将大幅提高。本次股票发行融资不超过5,024.00万元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公司以2015年及2016年数据为基数，预测2017年营运资金需求，营运资金的需求测算如下：

根据《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银监会令 2010 年第 1 号）之附件《流动资金贷款需求量的测算参考》给出的营运资金需求量计算公式：

营运资金量=上年度销售收入×(1-上年度销售利润率)×(1+预计销售收入年增长率)/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其中营运资金周转次数=360/（存货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付账款周转天数-预收账款周转天数），销售利润率=销售利润/销售收入



周转天数=360/周转次数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销售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预收账款周转次数=销售收入/平均预收账款余额

存货周转次数=销售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预付账款周转次数=销售成本/平均预付账款余额

应付账款周转次数=销售成本/平均应付账款余额

根据上述公式，并参考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以2015年及2016年为基期，2017年为预测期。公司2016年销售收入为29,696.48万元，较2015年增长117.69%，2017年1-9月已实现销售收入29,195.00万元（未经审计），根据公司近几年发展情况及发展战略，预计2017年收入较2016年将增长68.00%，主要原因如下：

1) 海外经销商的拓展。近几年随着海外市场的开拓，公司已经储备了丰富及优质的海外经销商资源，海外业务迅速增长。未来将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积极寻找新的海外经销商，初步计划海外经销的数量将由2016年的19家增至32家。

2) 国内业务线的延伸。公司过去几年主要业务主要来源于LED显示屏的销售，自2016年开始，公司国内市场已开始由仅承接项目工程中LED显示屏延伸到承接整栋楼宇亮化与照明工程。

3) 客户类型的丰富。公司以往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经销商。自2016年末开始公司积极开拓新的客户，针对市场需求较大的文化商业市场，设计出专门的产品供应各类市场，进一步丰富客户类型，2017年下半年公司承接了澳大利亚两个国家体育场馆的LED显示屏项目。

4) 公司自2017年下半年开始进军国内渠道市场，渠道市场开发卓有成效，预计每月能实现新增800万销售业绩。

根据上述销售收入预测，按下表算数平均数作为2017年计算指标，公司2017年度营运资金量为13,594.68万元。

指标	2015年	2016年	算数平均数
营业收入（万元）	13,641.90	29,696.48	--
存货周转次数(次)	6.49	4.79	5.64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次)	3.46	9.82	6.64
应付账款周转次数(次)	3.98	9.71	6.85

预付账款周转次数(次)	5.34	10.59	7.97
预收账款周转次数(次)	26.69	25.19	25.94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次)	2.93	3.81	3.37

特别说明：

①2015年、2016年数据均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②2017年数据均为预测数，该预测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营运资金量=上年度销售收入×(1-上年度销售利润率)×(1+预计销售收入年增长率)/营运资金周转次数=29,696.48×(1-8.17%)×(1+68.00%)/3.37=13,594.68 (万元)

新增资金需求量 = 营运资金量 - 公司期初自有资金 =13,594.68-2,219.52=11,375.16 (万元)

公司2017年度营运资金量为13,594.68万元，除去公司期初自有资金2,219.52万元，新增资金需求量为11,375.16万元。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补充流动资金5,989.00万元，尚剩余5,386.16万元的资金缺口，故本次补充5,024.00万元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经营所需是合理且必要的，有利于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满足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 (八)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 (九)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的《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拟与投资者签署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尚需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

#### (十)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会超过200人，因此，本次股票发行除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履行股票发行备案程序外，不涉及公司其

他主管部门审批、核准事项。

#### （十一）历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共计完成 2 次股票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 1、第一次股票发行

######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6年7月5日、2016年7月19日、2016年8月2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此次股票发行的数量为4,5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8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2,6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8月12日前全部到位，并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出具了编号为“亚会B验字（2016）059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2016年9月23日取得了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关于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7042号）。

###### （2）公司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和管理措施

公司已按照股转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补充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已分别于2016年8月13日、2016年8月3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同时公司已严格按照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及向监管部门报备。

###### （3）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

截至2017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期间
----	-------	----

募集资金总额 ①		12,600,000.00	--
募集资金收益	利息收入 ②	54,310.25	--
募集资金支出	购买原材料 ③	9,580,237.76	2016.10.10-2017.9.30
	租金及水电费 ④	2,545,982.49	
	中介费 ⑤	500,000.00	
	手续费 ⑥	410.00	
	运费 ⑦	27,680.00	
募集资金余额 (⑧=①+②-③-④-⑤-⑥-⑦)		--	--

该次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 (4) 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①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相应增加,资金实力增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提高了公司偿债能力,公司抗风险能力得到增强。

##### ② 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公司购买原材料、租金及水电费等。虽然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大,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被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但从中长期来看,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规模,降低财务费用,使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 ③ 对公司现金流的影响

前次募集资金优化了公司资金来源结构,增强了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大幅度增加。同时在募集资金使用的过程中,虽然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会相应增加,但从长远来看随着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流入随着公司收入的增长而不断增加。

## 2、 第二次股票发行

### (1)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7日、2017年5月5日、2017年4月26日、2017年5月25日

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此次股票发行的数量为11,3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3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9,89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6月10日前全部到位，并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出具了编号为“亚会B验字（2017）015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2017年7月17日取得了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关于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4369号）。

### （2）公司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和管理措施

公司已按照股转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补充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已分别于2016年8月13日、2016年8月3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同时公司已严格按照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及向监管部门报备。

### （3）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

截至2017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42,313,695.34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期间
募集资金总额 ①		59,890,000.00	--
募集资金收益	利息收入 ②	336,851.34	--
募集资金支出	购买原材料 ③	16,349,541.00	2017.8.28-2017.9.30
	租金及水电费 ④	477,767.00	
	中介费 ⑤	235,000.00	

	运费 ⑥	251,298.00	
	路演服务费 ⑦	495,000.00	
	展会费用⑧	104,550.00	
募集资金余额 (⑨=①+②-③-④-⑤-⑥-⑦-⑧)		42,313,695.34	--

该次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 (4) 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①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相应增加,资金实力增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提高了公司偿债能力,公司抗风险能力得到增强。

##### ② 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公司购买原材料、租金及水电费等。虽然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大,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被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但从中长期来看,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规模,降低财务费用,使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 ③ 对公司现金流的影响

前次募集资金优化了公司资金来源结构,增强了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大幅度增加。同时在募集资金使用的过程中,虽然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会相应增加,但从长远来看随着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流入随着公司收入的增长而不断增加。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不会发生变化,也不涉及新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 （二）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88,400,000.00元。本次股票发行将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更强的资金保障，提高公司的整体经营能力，进而带动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水平和综合实力的提升，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的影响。

## （三）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资子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相关规定而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

## 五、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何劭威

项目组成员（经办人）：王慧星、刘志婕、陈建平

联系电话：0755-82825427

传真：0755-82825424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赵洋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华贸中心3号写字楼34层

联系电话：010-58091000

传真：010-58091100

签字律师：李实、吴常德

（三）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王子龙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17楼

联系电话：0755-82943486

传真：0755-25315277

经办会计师：周铁华、温安林



##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黄青锋

\_\_\_\_\_  
龙平文

\_\_\_\_\_  
毛强军

\_\_\_\_\_  
张小玲

\_\_\_\_\_  
滕磊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龙菊香

\_\_\_\_\_  
谢圣朝

\_\_\_\_\_  
宋洋滢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_\_\_\_\_  
黄青锋

\_\_\_\_\_  
毛强军

\_\_\_\_\_  
吴彦明

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月 日